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6-070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31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其中，董事长许仁硕，独立董事徐小宁、游雄威、潘莹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仁硕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与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山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贷款额度为1.36亿元人民币，公司以三处自有不动产和全资子公司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一处房地产为该项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该贷款将于2026年9月22日到期，目前该《借款合同》项下贷款余额1.36亿元。公司现拟向鞍山银行申请不高于1.36亿元流动资金贷款，以三处自有不动产提供7790万元抵押担保，全资子公司珠海保税区中富聚酯啤酒瓶有限公司以一处房地产提供5810万元抵押担保。贷款用途为：办理转贷。

此次贷款额度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之内，经公司董

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抵押担保贷款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厂房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乐富包装有限公司双福分公司原租赁的厂房即将到期，现拟向重庆江津科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继续租赁原厂房用于生产经营，厂房租赁建筑面积为 21988.76 平方米，预计交易总价约为人民币 2,714.43 万元（含 80 万元保证金）。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厂房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公司拟向苏州可得制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可得”）转让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出售；本次交易对方苏州可得与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交易方案和交易条款仍需交易各方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公司拟与苏州可得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

本次交易价格、交割条件、正式权利义务以双方后续签署的正式《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请参阅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提示性公告》。

####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